

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文件

矿评协发〔2017〕2号

关于领取矿业权评估师执业印章的通知

各矿业权评估机构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评估专业人员实行登记制管理的要求，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决定将“注册矿业权评估师执业印章”更换为“矿业权评估师执业印章”并实行新的统一编号。

本次印章领取工作与2016年度年检工作同步开展，请各矿业权评估机构安排专人于2017年1月15日—3月31日间为已在我会办理执业登记的矿业权评估师领取新执业印章。

新印章于2017年4月1日正式启用，原印章随即失效。本次领取印章工作无任何费用。

联系人：康陆浩 葛鹏 赵汗青

联系电话：010-68356232 010-82328109

